

臺中市和平區裡冷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裡冷文化健康站

113 年度代理照顧服務員徵選公告

一、照顧服務員資格及工作內容：

照顧 服務員	一、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優先進用： (一)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 (二)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 (三)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 二、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前點(一)～(三)之照顧服務員，得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(得於衛福部長期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	一、主責長者照顧服務(推動站內服務項目)，並分工輪流執行相關業務。 二、配合站內行政業務(含財產管理、紀錄建置)。 三、配合普查服務地區照顧需要。 四、配合本會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政策宣導。
-----------	---	--

二、面試過程需作成紀錄並由面試委員簽名，並依服務經驗、專業背景、族語能力、體力、面試表現擇優錄取。

三、工作時間：

開站 5 日：周一至周五，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裡冷文化健康站

(地址：臺中市和平區博愛里東關路一段裡冷巷 6-3 號)。

五、薪資：

開站五日			
工作人員	級距	津貼/薪資	給薪條件(符合各項條件)
計畫負責人	第 1 級	7,000 元	擔任計畫負責人未滿 3 年
	第 2 級	8,000 元	擔任計畫負責人滿 3 年以上
助理照服員	第 1 級	31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二點進用
照服員 (月薪制)	第 1 級	33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
	第 2 級	35,000 元	(1) 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2 年。 (2) 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 取得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 3 級	35,500 元	(1) 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3 年。 (2) 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 取得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 4 級	36,000 元	(1) 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4 年。 (2) 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/中餐烹調證照(丙級以上)其中之一。 (3) 取得優級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【備註】	照服員於 111 年度以前依「111 年度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－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」規定已取得第 2 級薪資級距者，維持以每月 3 萬 4,000 元薪資進用至 113 年 12 月。		

六、繳交證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、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、族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一) 下午 15 時整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本協會(地址：臺中市和平區博愛里東關路一段裡冷巷 6-3 號)。

八、甄試時間：112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一) 下午 19 時整。

九、 進用(代理)時間：113 年 02 月 01 日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止。

十、 聯絡方式：電話 04-25941922/聯絡人 陳闊玲 小姐。

十一、 錄取通知方式：錄取者將以電話通知，並張貼公告(公告於發布訊息之處)。

十二、 備註：無。



臺中市和平區裡冷社區發展協會

(蓋印或條戳章)